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二次）

惠安县农业农村局已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经相应程序确定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 2026 年惠安县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中央资金）乡村特色产业带头人培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本项目由采购人委托泉州永信房地产评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开展竞争性磋商活动。

1. 项目名称：2026 年惠安县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中央资金）乡村特色产业带头人培训项目

2. 项目编号：YXQT2026052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200000 元

采购包最高限价：200000 元

品目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磋商保证金
1-1	乡村特色产业带头人培训	1 项	200000 元	0 元

4.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4.1 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4.2 特定条件：

采购包 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资格承诺函	1. 本采购包允许供应商采用资格承诺制。采用资格承诺制的供应商，应当根据响应格式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无需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的一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资格承诺函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供应商的资格及资信文件，按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 2. 采购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还应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3 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的响应磋商：

采购包 1：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相关规定和资料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和磋商文件第五章。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5.1 采购文件提供期限：2026 年 10 月 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意欲参加该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在上述时间内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等相关资料，逾期不予办理。不方便到现场办理的供应商可在规定时间前将相关费用汇入磋商保证金账户，汇款单（注明单位名称，采购项目名称）连同营业执照扫描件和联系方式等发送至邮箱 qzyxzb2@126.com，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版按发送邮箱寄发。

5.2 获取地点及方式：泉州永信房地产评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业务部（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螺城镇自来水营业大楼三层）。供应商应按规定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等相关资料，否则没有资格参与磋商。

5.3 采购文件售价：200 元，售后不退。

6. 响应文件提交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2026年10月21日15:30时，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泉州永信房地产评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开标会议厅（地址：泉州市惠安县螺城镇自来水营业大楼三层），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7. 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8. 采购人：惠安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惠安县螺城镇建设南街635号

邮编：362100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595-87382164

9. 代理机构：泉州永信房地产评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螺城镇自来水营业大楼三层

邮编：362100

联系人：林女士

联系电话：0595-87362639

10. 本公告发布媒介

惠安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huian.gov.cn/>）

附1：提交磋商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泉州永信房地产评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惠安支行
银行账号：693819097
特别提示
1. 请供应商务必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磋商保证金款项汇入对应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款项汇错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 请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务必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采购包：***）的磋商保证金”。